

#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围绕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发展战略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请审议。

## 一、2022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深入贯彻习总书记“二十大”报告中关于“高质量发展实体经济、加快建设制造强国”的重要论述，全体员工奋力攻坚全年目标任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3.8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6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5.12%，主要经营指标再创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订单连续两年超过 10GW，公司中标首个 50 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大力推进大基地项目资源布局，斩获风光储资源开发指标超 400 万千瓦，新增开工建设项目超过 60 万千瓦；凭借广东饶平风电项目的成功改造，荣获 2022 年度“老旧风场以大代小”优秀试点奖；完成 2.5/3.0MWh 步入式储能系统产品的开发与研制，已实现批量交付；首次进入新能源 EPC 业务领域，全年新增外部订单合同超 50 亿元。公司与中国电科院、三峡新能源成立电科新能，积极开拓新能源数字化业务及并网侧产品和服务业务。

### （一）风力发电机组研制、销售业务

2022 年，公司实现风电机组销售收入 163.17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3.76%。实现对外销售容量 7,118.74MW，同比上升 30.26%。

公司依托技术研发和品牌服务优势，深刻洞察市场变化，把握主业市场：一是公司新增订单取得不俗成绩，报告期公司新增订单 12.28GW，连续两年超过 10GW，公司在手订单再创历史新高；新增订单中，5.XMW 及以上大容量机组订单占比超九成，大容量机组获得市场高度认可；二是“两海”战略实现历史性突破，2022 年海外市场新增 26 万千瓦风电整机设备订单，继续深化了越

南、哈萨克斯坦等区域的布局，并实现欧洲、南美等市场的突破。中标首个海上风电项目——国电浙江宁波象山一号（二期）50万千瓦海风项目，持续推进海上风电基地及海上风电资源开发；三是持续提升客户粘合度并在国企客户拓展方面取得新突破，公司在大唐集团、国投电力、粤电中石油、中石化等客户的公开招标中均实现了重大突破。四是深化与政府、非传统电力能源投资商等的合作，与温州市政府、招商局太平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巨石等展开新能源领域多方位合作。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订单 12,282.4MW；累计在手订单 16,940.74MW，包括已签合同尚未执行的项目和中标尚未签订合同的项目，其中 2-3MW（不含）风电机组 408.5MW、3-4MW 风电机组 2,276.4MW、4-5MW 风电机组 2,041.3MW、5-6MW 风电机组 6,981.24MW、6-8MW 风电机组 4,739.3MW、9MW 风电机组 504MW。

## **（二）新能源电站投资运营**

2022 年，公司结合国家新能源开发政策，推进大基地项目资源布局，加强与各地政府、业主的战略合作关系，在湖南、云南等区域获取风光储资源开发指标超 400 万千瓦，同比增加约 150%，新增已核准/备案的风电光伏项目权益容量 116.21 万千瓦、储能项目 10 万千瓦时，为后续业务开展奠定坚实基础。新能源电站投资建设方面，公司合理规划建设进程，公司山东禹城苇河二期 50MW 风电项目、酒泉马鬃山 150MW 风电项目、新疆哈密市伊吾县淖毛湖 70MW 风光同场等项目建设进度有序推进，有望在今年上半年完成并网。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建新能源电站项目 63.4 万千瓦。公司将聚焦多方诉求、展开多重合作模式、发挥公司产业区位优势，将产业优势转化为资源优势，加快新能源电站业务板块发展。

## **（三）智慧服务业务**

在智慧服务板块，2022 年公司新签销售合同金额超 5 亿元，较 2021 年同期增长 71%。公司全年大力发展电商业务、技术改造、全生命周期智慧运维等具有数字化、智能化及特殊技术门槛的高附加值业务，并在备件快速供应、智慧运维服务、风电机组性能优化等业务板块实现不同程度的增长。凭借广东饶平风电项目的成功改造，荣获 2022 年度“老旧风场以大代小”优秀试点奖。多项国内外机组三电系统国产化改造顺利实施，解决国外技术“卡脖子”问题，运达三电系统技改产品线获得 2022 年度“最佳服务产品奖”。同时智慧服务电

商平台已上线平稳运行一年多，与数家央企客户达成电商物资类业务深度合作，搭建起了数据标准化、技术服务数字化、供应链一体化的新一代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智慧能源增效综合解决方案，进一步促进了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

#### **（四）新业务**

在 EPC 业务方面，2022 年，公司首次进入新能源 EPC 业务领域，实现 4.22 亿元营业收入。全年新增订单合同超 50 亿元。

在储能业务方面，公司坚持科技创新，推出大型新能源电站储能系统，完成了 95MWh 配套储能产品设计交付，显著提高风光可再生能源的消纳水平，提升电网调峰、调频能力，全面助力建设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体系。

在新能源数字化业务及并网侧业务方面，公司与中国电科院、三峡新能源成立了电科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未来将凭借公司与合作方在风机、电网及新能源电站的理解及技术储备，积极开拓新能源数字化业务及并网侧产品和服务业务。

#### **（五）产品研发**

公司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研发部门全面梳理现有产品谱系并优化产品布局思路，遵循更大、更高、更快、更低成本的目标原则，在持续做好“平台系列化，项目定制化”开发工作的基础上，逐步提升产品技术竞争力，打造“精品机型”。

2022 年，共完成 11 个陆上整机产品开发，基于 5.XMW、6.XMW、7.XMW 等平台开发的新产品加快推进。其中自主研发的 5.XMW 级别智能风电机组被认定为 2021 年度“浙江省首台（套）产品”；主持承担的浙江省重点研发计划

“6MW 级系列智能风电机组开发”通过验收，是国内首个将 6.XMW 级别陆上风电机组产品实现批量化交付的企业，标志着国内陆上最大机组正式投入商业运行，同时也是公司首次使用单桨叶分体吊装的大型机组；推出新一代陆上 10.5kV 中压双馈系列产品，并申请了全部专利，采用先进的设计理念，解决了行业电气系统设计难题，在大容量机组的“电压等级成熟、电气系统可靠、工程施工友好”三方面实现重大技术突破，继 1140V 电气系统成功开发后再次引领行业技术发展。同时，技术团队围绕产品全生命周期开展各项技术研究，自

自主研发的叶片除冰系统（De-IcingSystem）攻克了风力发电机组覆冰难题，提升了冬季运行的稳定性，为客户提供以机组覆冰安全保护模式和叶片除冰系统为代表的综合解决方案，这些成果的推广与应用对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提升公司市场口碑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公司在保持陆上风电技术优势的同时，持续提升海上风电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海上 9MW 平台按进度要求完成整机研发，机组通过一系列抗台控制、暴风穿越控制、自适应控制等智能策略，可有效提升 15%的发电性能，从而实现更低的项目工程造价和度电成本，该平台容量覆盖 8~11MW 级别，可以根据市场需求快速形成系列化机型。目前，首款 WD225-9000-0S 抗台型海上机组已获得公司首个 500MW 海上批量订单，实现海上项目的突破。同时公司也积极开展 15MW 系列海上机组的研发。

储能新产品研发取得阶段性成果，已构建储能系统的现场勘察和方案配置、集成设计等技术能力，完成了共计 95MWh 配套储能项目的详细设计，目前已完成产品交付；为满足海上风电项目电网调频调峰辅助服务功能及抗台后备电源功能的需求，开发了适应海上风电项目的储能系统解决方案。

## （六）技术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强技术创新，在风电机组关键部件自研开发、基于大数据的智慧风电技术等方面取得了良好成绩。

在关键部件自研方面：自主研发的 110 米海上叶片 YD110 成功下线，并在试验基地一次性顺利通过全尺寸静力测试，再次展现出运达股份可靠的技术研发能力，为海上风电研发注入强大的发展动力；自主研发的 YD97B 叶片成功下线，是国内首支成功下线的陆上最长玻纤风电叶片；通过新型铸件材料的批量应用，实现了风电整机轻量化设计；突破了机械核心部件、电气核心部件、系统架构、智能控制等关键技术，研发了基于标准模块的平台化产品，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在大数据的智慧风电技术方面：完成自研风电场风资源评估设计数字化平台 WindeyFOAM 的开发，实现业务应用并获得用户认可，填补行业技术空白，解决了风资源软件国产化卡脖子问题；通过风电场发电量监测预警评估模块的开发与应用，可以实现对外部因素的客观评估、风电场机组实际运行情况等对风

电场产能的影响，通过提前预警风电场的潜在产能空间，并提前介入，实现风电场发电量的精细化、定制化管理；牵手阿里巴巴达摩院 XG 实验室，针对部分有线网络无法部署，移动信号不稳定的特殊风电场，合作推出风电云上多链路回传解决方案。与浙江大学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建设“智慧能源联合研究中心”。同时，2022 年公司主持编制的 2 项行业标准正式发布，公司专家作为中国唯一召集人参加 IEC/TC88 全体会议；公司荣获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电力建设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科技创新工作成效显著；主持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浙江省“尖兵”“领雁”研发攻关计划课题。

## 二、2022 年董事会运作情况

###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公司共召开了 13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结合视频方式 2 次，通讯方式 11 次。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7 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2-2024 年）》《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配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配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本次配股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3、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4、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和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6、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禹城二期 50MW 风电场项目的议案》。

7、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酒泉马鬃山 150MW 风电项目的议案》。

8、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两位董事签署配股章程和代表公司办理配股章程香港认可/注册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伊吾县淖毛湖 70MW 风光同场项目的议案》。

9、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武威天祝 50MW 风电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滨州海上风电并网适应性检测中心项目的议案》《关于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1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12、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13、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总经理 2023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其中，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1 次。

### 1、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路 391 号西湖国际科技大厦 A 座 18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2-2024 年）》。

### 2、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路 391 号西湖国际科技大厦 A 座 18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和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在 2022 年度任职期间，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及决策程序的科学化，推进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专项意见和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 （四）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 1、审计委员会

该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财务监督和核查工作及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工作，并对公司 2022 年内控情况进行核查。报告期内，该委员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重点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及担保等事项进行审议。同时，督促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完成审计工作，保障公司年度报告的及时、完整披露。

## 2、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该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按照相关要求对公司董事、高管人选的任命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该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审查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与薪酬核定管理办法、审议股权激励相关事项，按照公司绩效评价标准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审核、为公司制定了长效激励方案，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 4、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报告期内，该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进一步提高公司战略决策的合理性和科学性。

# 三、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 （一）加强内控建设，强化风险管控，完善法人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修订、完善公司的各项法人治理制度，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规范治理活动，提高公司规范荣获深交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最高评级“A 级”。

## （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同时，为有效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建立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工作机制，对重大信息分门归类，按照公司组织结构设置将信息报告义务责任到人，明确各类信息报告标准、报告时点、报告流程等，确保信息报告及时无遗

漏。

#### **四、2023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3 年董事会将围绕打造“技术领先、受人尊敬、具备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服务企业”的目标，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技术创新为根本动力，数字化改革为引领，进一步提高公司创新力、竞争力和硬实力。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为全面实现年度科研生产经营目标提供有力的决策支持和保障。

2023 年，公司将重点开展以下几方面工作：

##### **（一）全面实现高质量发展**

1、稳抓机遇开拓市场。充分发挥新能源产业“链主”功能，加大力度开拓区域市场；持续优化客户结构，实现战略客户新突破；紧抓传统行业零碳转型机遇，巩固并扩大公司核心客户资源。

2、两海发展寻求新机遇。在沿海省市合理布局建设海风基地，持续攻关优势客户，实现海上风电更大发展；加大海外市场开拓力度，完善公司的全球业务规划和全球产业布局，建立国际销售网络，不断提升海外市场占有率。

3、持续加大新能源电站开发力度。通过技术服务、合作等多种模式提升新能源资源及电站投资运营规模，并保证投运项目的执行进程及运营质量。注重效益优先，兼顾规模，着眼于风光储的结合，积极投资新能源发电项目，逐步打造新能源电站“滚动开发”运营模式，优化公司持有电站资产的质地，作为公司盈利能力的支撑。

4、持续推进智慧服务，强化自有技术与产品科研转化落地，促进自身技术实力、品牌优势与客户黏性深度融合；挖掘优势客户的合作潜力并扩大合作范围；完善智慧服务平台各项功能，重点推广“数字化业务”的落地与交易。

5、壮大战略新兴产业，加速打造增长引擎。全面提升 EPC 业务综合能力，通过与公司业务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整体效益；围绕电源侧、电网侧、共享储能及用户侧多种应用场景，持续优化运达股份储能板块商业模式；凭借公司和合作方优势，积极开拓新能源数字化业务及并网侧产品和服务业务。

##### **（二）精细企业管理**

建立健全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加快信息化建设，全面完善“运达企业大脑”，快速推进“未来工厂”建设工作。牢固树立运达股份“科技型企业”形象，提升公司知名度和美誉度。

### **（三）提升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战略目标，通过对照资本市场最新修订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健全公司内控体系，不断完善和提升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及管理层的合规运作和科学决策程序。高度重视并积极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业务知识培训，不断提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不断加强公司各单位、各级管理人员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合规意识与风险责任意识，切实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